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17
二、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暨說明	3-19~3-20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3-21
三、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明細表	3-23~3-24
(二) 基金用途明細表	3-25~3-36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37
五、預算參考表	
(一) 5 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39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3-40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3-41
(四)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3-42
(五) 各項費用彙計表	3-43
六、附錄	
(一) 預計平衡表	3-45
(二) 資本資產明細表	3-46~3-4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預防及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以下簡稱土污法）第 28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並成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依土污法第 28 條第 3 項規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專款專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指定用途，藉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達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國民健康。

二、施政重點

（一）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 1.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預警溯源及調查管理。
- 2.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
- 3.建立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品質特徵資料。
- 4.維護土壤及地下水管理系統，完整資訊即時掌握。

（二）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 1.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及底泥管理策略。
- 2.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妥善規劃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 3.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完備法規制度及訴訟求償。
- 4.因應 2050 淨零排放路徑，研析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策略。

（三）加速污染場址整治

- 1.進行污染列管場址整治評估、管制及監督工作。
- 2.結合各級行政團隊，共同推動整治。
- 3.應加速改善場址及國公有場址改善與再利用。

（四）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 1.推動環境污染鑑識及應用，建立新興調查及整治技術驗證機制。
- 2.推動綠色韌性整治技術及策略。
- 3.透過國際交流與國際接軌，產學跨域整合。

三、組織概況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環境部。

（二）本基金設置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宜。管理會得置委員 17 人至 23 人，委員任期 2 年，其中專家學者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二，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五分之一。

(三) 本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綜理會務；另置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襄理會務與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四)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理。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分配、編製及管理。

3. 全國性土壤、底泥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重大政策、方案、計畫及規劃之訂定、推動及督導。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基金來源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	1,050,002	一、依土污法第 28 條對公告物質，依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 二、徵收項目包括 151 個物質及 66 個廢棄物代碼。
財產收入計畫	13,228	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66,813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一)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理查核及徵收制度檢討。 (二) 進行土壤、地下水及底泥環境品質管理，健全污染整治工作架構。 (三) 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與示範場址管理等相關工作，與地方政府建立溝通合作管道。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四)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風險管理與強化風險溝通等相關工作。 (五) 進行土水污染業務施政策略及基金求償、訴訟等業務。 (六) 維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系統管理。 (七) 推動污染場址分區改善及再利用併行，加速污染土地整治，預計改善完成後可先行利用面積為 25,000 平方公尺。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一) 辦理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等相關工作。 (二) 預防油品污染土壤及地下水，預計達成 3,000 處貯存系統強化防污措施並定期監測，以增進自主預防管理作為。 (三) 辦理 30 餘處地下水受污染限制使用地區管理，及工業區污染預防。 (四) 強化地下水監測，預計達成 150 口區域性監測井之生命週期相關歷程資料建置，以確保監測井使用與水質具代表性；並辦理 460 餘口區域性監測井分類分群管理。 (五) 列管場址之整治評估、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六) 辦理全國區域性地下水定期監測，有效掌握地下水背景水質狀況。 (七) 辦理土壤、地下水品質特徵等相關背景值調查工作。 (八) 加速改善場址積極推動，預計完成國公有土壤污染控制場址改善及風險管理作為 2 處場址，面積約 15,000 平方公尺。 三、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一)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合作。 (二) 引進韌性整治概念與做法，發展污染場址綠色永續韌性整治之推動架構。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三) 補捐助學術研究機構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研究與模場試驗計畫，建立技術共享平臺。 四、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一)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 (二) 進行污染場址列管所需之相關管制、控制、監督及驗證等工作。 (三) 農地與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分級分區。 (四) 推動綠色永續整治、污染土地分區整治再利用及加速各類列管場址改善。 (五) 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應變作為。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8,194	一、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之管理與運用，以利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相關調查、查證與整治工作。 二、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委員會議，及各項工作計畫技術諮詢、審查會議，以監督及審議基金之運作。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37	一、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硬體擴充及汰換。 二、汰換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等業務所需設備，促使業務正常運作，並提升效率。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0 億 6,32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 8,012 萬 7 千元，減少 1,689 萬 7 千元，約 1.56%，係考量全球經濟受通膨及升息等因素影響，將使市場石化燃料與相關產業需求降低及節能減碳政策，預估整治費收入減列。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0 億 4,574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 7,470 萬 5 千元，減少 2,896 萬 1 千元，約 2.69%，主要係檢討整併策略規劃及補助地方政府等相關計畫，致支出經費減列。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748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42 萬 2 千元，增加 1,206 萬 4 千元，約 222.50%，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一、依法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進行申報審核、收入校核及統計作業，111 年度核定整治費繳費申報案件 3 萬 5,021 件，及進行 640 件複審審查作業，全年實際徵收金額為 10 億 596 萬餘元，並透過 290 件現場查核作業，維護徵收公平性。另完成出口退費 28 件、工程保險退費 31 件、廢棄物優惠費額 13 件、148 件停徵案件審理作業，優化申報與審理線上作業功能，以提升系統便民及服務友善。 二、針對加速推動污染場址改善並強化債權保全，於依土污法基礎下，研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現行求償與債權保全制度精進措施指引」並下達地方環保局。 三、落實污染場址風險管理推動輔導技術小組概念，強化我國場址風險評估與場址管理制度推動且擴大應用層面，並持續蒐整、更新國外底泥與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風險評估執行方法與風險評估參數引用資料，另針對地方環保局及污染場址關係人為對象，完成辦理 4 場次現地輔導或說明會議。 四、完成 228 件底泥品質定期採樣及檢測計畫書與 295 件底泥品質定期檢測申報備查；另完成下達「灌溉渠道底泥管理因應程序」予地方環保局，推動灌渠底泥改善及管理工作，共計辦理 6 場次底泥品質諮詢、研商會議或教育訓練等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會議，推動底泥管理政策執行。 五、推動污染土地活化再利用政策，以 83 處國(公)有污染場址為優先名單進行盤點，針對土地所有人及管理人進行分類，依「污染場址分區改善及土地利用作業原則」評估各場址可行之公共環保設施利用方案或風險控管等方式，提出污染場址分區分期改善作業具體建議與配套措施，並以 1 處場址為示範案例，推動跨部會合作模式，以供各縣市推動土地活化再利用參考。 六、辦理青年創意徵選，主題包含商品設計、教學教案、行銷推廣等三大類別，共計 74 人獲獎；與《空中英語教室》合作推出中英文教材，出版 21 萬冊紙本雜誌，FB 貼文觸及人數接近 4 萬人次；《土淨水清系列活動》FB 與 IG 共發布 92 則貼文，觸及人數達 75 萬人次，並完成 12 場次土水環教宣導活動、土水保護桌遊體驗營及粉絲互動活動，共計 214 人參與，合計增加 1,007 位粉絲。 七、完成 110 年年報中英文精簡版及「土壤及地下水種子人才培訓」活動企劃書、主視覺設計及活動簡章。 八、掌握全國底泥品質狀況，111 年度達成累計 1,101 處定期監測申報作業，其中河川計 159 處、水庫 153 處、灌溉渠道 789 處，並公布於「底泥品質檢測資訊公開網」，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一、進行具污染潛勢事業調查計畫，針對優先關注之 65 類高污染潛勢業別工廠約 2 萬家，進行 A、B 分群調查，並擬訂「分群分級管理流程與查核計畫」及「事業自主污染預防管理計畫」(初稿)之參考手冊，加強掌握土水污染潛勢因子並建立分群名單。完成 8,100 家次地下儲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槽系統申報資料勾稽比對工作，篩選 28 處異常者進行追蹤，另依污染評價機制篩選並完成 118 處現場检查工作確認無污染情形。另完成 55 處具代表性之貯存系統污染預防輔導工作，並編撰污染預防技術手冊，提供事業監測、防蝕、職安等預防管理方向，於全國辦理 35 場次法規說明會議共約 2,500 人次出席，落實法規觀念。 二、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完成，截至 111 年累計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業場址 883 處，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三、完成補注區地下水源頭分區管理策略並驗證工業區潛在污染物質傳輸特性，加強監測深度代表性；完成評估具污染潛勢地下水井源區域，包含臺中盆地 101 口自來水井周邊潛在污染源調查造冊及跨單位管理分工方案；針對工業區等大型污染源，推動紅橘燈工業區預警監測方案，並於系統建立工業區地理資訊管理圖台，更新工業區燈號及區內 918 間事業、監測井位置資訊，提升潛在污染源及合理預警區位監督管理效率。 四、推動應加速改善場址調查、管理、評析示範及示範監督，111 年度完成： （一）規劃辦理加速改善場址管理作業，滾動式盤點場址清單，建立 5 階段名單篩選程序，提出污染量體確認、自然衰減法可行性評估、場址風險控管 3 種管理對策，完成 62 處場址評估及 18 處場址補充調查作業，協助釐清場址污染責任關係，依行政資源投入正當性，將場址管理區分為 4 級 3 類，並建置財經成效評估架構及完成 10 處場址改善前經濟成效分析，提供後續管理決策參考。另辦理 10 場次諮詢、聯繫、協商等會議，協調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場址改善推動。 (二) 辦理永康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及監督示範工作，提出該場址周遭地區環境污染概況調查規劃及執行環境調查，完成 8 點次土壤採樣、9 口次簡易井採樣、全區持續監測評估地下水 28 口次。 (三) 彙整場址改善監督常見共通性樣態及一致性作業原則，函頒應注意樣態表，並公告修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審查及監督作業要點」，以有效加強污染場址改善進度之掌握及管理，預防產生停滯場址。 五、完善土壤品質管理，持續土壤特徵參數建置工作，完成 9 處剖面 31 組分層土壤樣品採樣及樣品分析，以完善我國坡地代表性土系土壤性質特徵調查；針對斯德哥爾摩公約列管物質，完成 102 處土壤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OPs)土壤採樣及分析調查，以掌握相關環境背景濃度概況。另跨部會與衛福部專案合作進行共同採樣，完成 14 處蛋品及 17 處肉品畜牧場溯源採樣作業。持續關注地下水關切物資調整結果，完成全氟化物(29 口次)及農藥(11 口次)之地下水調查。
	三、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土壤與地下水環境保護及各項國際交流業務推動以多元會議方式完成，完成辦理 12 月 14 至 15 日臺美技術講習會、12 月 13 日主辦臺灣-越南第 5 次指導委員事務會議、12 月 16 日 ReSAG 指導委員事務會議，獲選連任主席國，並於 12 月 20 日舉行臺泰土壤及地下水環境保護技術論壇，持續強化我國多項雙邊及多邊交流合作。 二、完成「111 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與模場試驗專案」徵求，核定補助 38 件具潛力技術，推動我國技術研發；另結合「111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年環境科技論壇暨成果發表會」活動，完成 2 項口頭技術發表與動態實體設備展示及 10 件土壤及地下水優秀新穎環保科技成果海報展示，其中 4 件成果海報獲選為大會優選作品。 三、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技術認證制度工作，研提短中長期技術認證規劃、研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有效性證明申請審查管理作業要點」及 4 項技術有效性規格，並建置土水技術認證制度推動平臺，公開 22 張污染場址完成整治技術證明於系統平臺供各界參考；舉辦 2 場次申辦作業說明會暨研討課程及 1 場次推動成果發表記者會暨研討會，展現我國土水整治技術成果。 四、推動我國綠色及永續整治工作，透過發展應用環境友善技術與編撰綠色材料技術應用手冊，持續優化我國整治技術；於 GSR 評估平臺新增 3 種我國常用整治技術之模組化評估工具，持續優化 GSR 評估平臺，並透過 5 場次案例場址管理措施評核試辦作業，確實推動與落實 GSR 政策，逐步發展各類管理工具協助場址採行 GSR 措施。 五、針對風險評估受體暴露參數資料本土化作業，完成 112 人次成人人體呼吸速率量測試驗及 30 人次三日活動能量代謝試驗，另亦完成 500 份受體暴露參數型態問卷調查作業，以瞭解不同暴露情境參數分布情形。
	四、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一、監督污染場址進行管制、整治等相關工作，111 年度已完成 11 處污染場址初步評估結果審核，8 件污染管制區土地利用案件。另督導地方公告 22 處污染控制場址，包含 3 筆農地、17 處工廠及 2 處其他場址；完成 99 處控制場址污染改善、驗證及解除列管，包括 70 筆農地、3 處加油站、8 處工廠、1 處儲槽、1 處軍事場址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及 16 處其他類型場址。 二、111 年度補助 22 個地方政府進行轄內污染之虞場址調查、查證、管制、評估及監測；公告場址之調查、評估、驗證、監督及查核；農地土壤污染預防之定常性工作與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等工作，已完成調查農地 122 處、加油站 24 處、儲槽 5 處、非法棄置場址 12 處、工廠 123 處及 107 處其他場址，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 三、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土壤及地下水列管場址調查及改善等相關工作，111 年度新竹香山區完成應變及改善，目標污染物濃度均已低於管制標準；督導高雄市完成乙烯場址污染熱區辦理緊急應變，回收 5,810 公升受污染地下水，加藥約 2,767 公升，地下水下游處污染去除率達 97-99%，針對中油高煉場完成第 1-1 區及第 3 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完成整治驗證作業，並解除面積 39 公頃污染控制場址；另桃園市地下水污染場址執行 4 處場址改善推動，其中 2 處場址完成污染物濃度改善；嘉義縣完成水上鄉北回段場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調查，並規劃未來可行整治方案。 四、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工作： （一）完成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彰化縣等 4 縣市污染農地約 23.11 公頃之污染農地停止耕種期間補償作業，及桃園市 2 筆農地剷除銷燬作業。 （二）完成彰化縣 10.6 公頃、臺中市 0.12 公頃及臺南市 0.6 公頃，共計 11.32 公頃污染農地改善作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一、辦理基金之相關行政業務作業事項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之管理與運用，以利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相關調查、查證與整治工作。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定期及不定期會議	召開2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並辦理多次工作計畫技術諮詢、審查會議，以監督及審議基金之運作。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一、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監督等業務所需設備 二、辦理辦公大樓空間調整規劃及會議中心建置作業所需購建固定資產	配合數位新世代辦公環境政策，完成建置視訊會議相關設備及購置業務所需之攜帶型電腦設備。 辦理「新設會議中心裝修及結構補強統包工程」，因配合國家圖書館點交館舍期程，於111年7月以後進場施工，爰相關購建固定資產經費已申請保留至112年度續予執行。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一、依法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進行申報審核、收入校核及統計作業，112年度核定整治費繳費申報案件1萬7,490件，全年實際徵收金額為4億1,166萬餘元，並透過114件現場查核作業，維護徵收公平性。另完成出口退費22件、工程保險退費29件、廢棄物優惠費額13件、54件停徵案件審理作業，優化申報與審理線上作業功能，以提升系統便民及服務友善。 二、進行土水污染業務施政策略及基金求償、訴訟業務部份，督導地方環保局推動基金求償與保全精進措施，並協助桃園市政府發動宇鴻公司污染下游農地整治案件求償強制執拍賣與分配事宜，同時協助地方環保局辦理14件相關管制與求償作業實務爭訟案件。 三、執行全國底泥品質檢測備查作業，已完成119件底泥品質定期採樣及檢測計畫與99件底泥品質定期檢測申報備查；另完成14處高污染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潛勢水體底泥調查。 四、研擬我國污染場址執行以風險管控為主之管理方式與監督制度，擴大管理應用層面，並強化輔導推動小組運作模式，持續輔導並提供專業技術建議，另併同更新、蒐整國內外最新資訊，以完備風險評估執行方法與參數資料庫之資訊準確性。 五、勾稽查核地方政府完成備審查作業之申報案與電子化檔案共 56 件、執行評估調查人員採樣現場查核工作，並辦理 1 場次地方環保機關執行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簽證技師查核工作說明會議。另完成 15 件評估調查人員登記案件審理，審查 8 件重新登記所需課程時數申請案，已核定時數共 26 小時。 六、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政策，完成 83 處國（公）有污染場址盤點，協調土地關係人評估投入污染控制及風險控管、污染改善作業，並以 1 處場址為示範案例，啟動跨部會合作，以供各縣市推動土地活化再利用之參考。 七、辦理 5 日「土壤及地下水種子人才培訓」，活動參加學員共 46 名，並邀集專家學者及業界講師共 19 位進行授課及與談。 八、保護水體生態環境與水體下游農地土壤，截至 112 年上半年，完成 35 處水體高於上限值污染成因調查並協調管理作為，已達成總目標 75 處高於上限值水體之 46.7%。
	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一、啟動 1 處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俾加速達成污染改善及土地活化再利用目標。 二、112 年 4 月辦理 3 場次法規說明會，協助地方政府環保機關熟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審查及監督作業要點法規修正內容及相關作業程序。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完成 26 處場址環境場址評估作業，更新場址目前現況、改善意願、地方環保局後續管理規劃等，並根據各場址特性規劃場址調查及評估方案。 四、執行 4 處場址污染量體確認、3 處場址自然衰減可行性評估及 2 處場址風險控管作業，作為後續改善管理方案擬定之參考依據。 五、為完備場址後續改善推動及策略管理規劃，召開 6 場次專諮會、3 場次場址評估作業成果研商會及 4 場次地方環保局研商會，以共同協力推動應加速改善場址之管理。 六、完成一次永康地下水污染場址全區監測，共完成地下水監測井 15 口次採樣，總計 345 個檢測項目樣品分析及評估工作。 七、推動工業區污染預防管理作業： （一）完成補注區地下水源頭分區管理策略並建立 4 處工業區監測效益量化指標。 （二）完成 74 場次具污染潛勢地下水井源區域周邊潛在污染源調查造冊，並與自來水事業交換井源保護管理資訊及建置水源監測協作機制，以強化監測預警之保護對策及管理措施。 （三）推動 15 處紅橘燈工業區預警監測方案、污染改善及工法整合，並於工業區地理資訊管理圖台建置工業區、場址、潛勢事業及監測井計約 3,700 萬筆資料，提升潛在污染源及合理預警區位監督管理效率。 八、完成 5,928 處次貯存系統申報資料勾稽比對工作，篩選 22 處異常者進行追蹤，由地方環保局通知業者自行調查釐清情形，其中 2 處經確認已無異常；依污染評價機制篩選並完成 58 處現場检查工作確認無污染情形。另於辦理 8 場次法規說明會議共約 520 人次出席，落實法規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觀念。 九、完善土壤品質管理，持續土壤特徵參數建置工作，完成 6 處剖面 23 組分層土壤樣品採樣及樣品分析，以完善我國坡地代表性土系土壤性質特徵調查；針對斯德哥爾摩公約列管物質，完成 106 處土壤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OPs)土壤採樣及分析調查，以掌握相關環境背景濃度概況。 十、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完成，截至 112 年上半年累計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業場址 907 處，已達成年度目標值之 99.67%。 十一、預防油品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截至 112 年上半年，完成 3,000 處貯存系統強化防污措施，並勾稽比對定期監測結果，針對申報異常者追蹤後續改善情形，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三、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一、參加 2050 淨零城市展，展示我國綠色永續整治推動成果；完成 1 處綠色永續整治案例場址動畫教材拍攝；完成綠色永續整治優良單位表揚典禮暨綠色永續韌性整治國際研討會之初步規劃。 二、辦理亞太土水工作小組 2 次季度視訊會議，針對菲律賓及泰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及關切議題進行意見交流。 三、完成國際土水技術發展策略盤點與國內技術應優化需求目標評析，擬定場址技術優化方針與指導原則。 四、持續進行完備風險評估受體暴露參數資料本土化作業，已累計完成 106 人次人體呼吸速率量測試驗（6~18 歲孩童與青少年及成人）。 五、完成 34 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補助研究及模場試驗專案」技術成效評析訪談，實地至污染場址及大專院校實驗中心，以掌握補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助技術研發進度。
	四、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一、監督污染場址進行管制整治工作，112 年 6 月底督導地方公告 18 處污染控制場址，包含 9 筆農地、8 處工廠及 1 處非法棄置場址；完成 39 處控制場址污染改善、驗證及解除列管，包括 25 筆農地、8 處工廠、3 處加油站、1 處儲槽、1 處軍事場址及 1 處其他類型場址。 二、112 年度補助 22 個地方政府進行轄內污染之虞場址之調查、查證、管制、評估及監測；公告場址之調查、評估、驗證、監督及查核；督導地方政府進行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等工作，已執行 461 口區域性及 2,098 口場址性監測井巡查維護作業及水質監測作業、23 處具周界預警網工業區分級監測管理作業，共計檢測 12 口預警監測井；A 群事業現勘 196 家次及 C 群事業現場抽查 62 家次；貯存系統法規符合度 117 處及地下儲槽防污設施管理維護情形檢查工作 58 處，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 三、農地土壤污染預防之定常性工作及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工作： （一）完成 157 筆農地土壤定期監測，配合農糧署完成 97 筆同步作物土壤採樣工作，無土壤重金屬污染案件，及針對全國農地定常性預防監測作業，完成 161 筆農地土壤篩測、20 個站/月灌溉水質連續監測及 233 組灌溉水質單點抽測。 （二）完成 27 筆約 8.14 公頃污染農地改善，分別為臺中市完成 1 筆約 0.158 公頃、彰化縣完成 25 筆約 3.74 公頃、屏東縣完成 1 筆約 4.24 公頃，及完成新北市、桃園市及彰化縣等 4 縣市污染農地約 26.9 公頃之污染農地停止耕種期間補償作業。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推動綠色永續整治、污染土地分區整治再利用及加速場址改善等相關工作，補助5個地方政府進行5處場址監測式自然衰減與評估作業(monitored natural attenuation, MNA)，及3個地方政府13處場址採行綠色永續型整治(GSR)相關措施；補助14個地方政府針對污染整治進度20%以下場址辦理14場次推動污染土地活化再利用推廣說明會，並執行22處場址釐清污染範圍及量體之補充調查、解除列管1處場址及核定1處場址污染改善計畫。 五、補助地方政府進行重大場址監督工作 (一) 協助臺南市政府環保局審查中石化公司所提污染整治相關文件 50 件並參與 16 場次相關會議、完成 2.5 萬噸處理土效能驗證、研發區(0.6 公頃)及需鹼氣 III 區第一階段(0.1 公頃)驗證合格，確保整治進度、完成 3 次熱處理與 2 次濕處理煙道尾氣抽測作業、完成 2 組放流水及 1 組周界空氣品質等環境監測作業，掌握環境品質。 (二) 督導高雄市政府完成高雄煉油第 4 區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驗證工作，預計解除面積約 36 公頃污染控制場址。 六、審核地方政府提報初步評估及土地利用案件，112 年 6 月底已完成審核 1 處場址初步評估結果，3 處專案補助案件，4 件污染管制區土地利用案件。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召開基金管理委員會定期及不定期會議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之管理與運用，辦理 1 場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委員會議，以監督及審議基金之運作。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監督等業務所需設備	一、完成購置業務所需之攜帶型電腦設備。 二、因應原空氣調節設備老舊不堪，已無法使用，完成節能式空氣調節設備汰換作業。 三、辦理新設會議中心視聽相關設備系統統包採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購案，截至 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 30 部顯示器裝設作業。

伍、其他

無。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052,369	基金來源	1,063,230	1,080,127	-16,897
1,006,99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050,002	1,075,939	-25,937
1,003,137	污染整治收入	1,050,002	1,075,939	-25,937
3,859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7,407	財產收入	13,228	4,188	9,040
40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7,367	利息收入	13,228	4,188	9,040
37,967	其他收入	0	0	0
37,967	雜項收入	0	0	0
1,163,783	基金用途	1,045,744	1,074,705	-28,961
1,094,97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66,813	994,637	-27,824
68,57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8,194	79,718	-1,524
23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37	350	387
-111,414	本期賸餘（短絀）	17,486	5,422	12,064
1,770,263	期初基金餘額	1,664,270	1,544,848	119,422
0	解繳公庫	0	0	0
1,658,848	期末基金餘額	1,681,756	1,550,270	131,486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0 億 6,323 萬元：

- (一) 污染整治收入 10 億 5,000 萬 2 千元。(詳 3-23~3-2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利息收入 1,322 萬 8 千元。(詳 3-2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0 億 4,574 萬 4 千元：

- (一)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 億 6,681 萬 3 千元。(詳 3-25~3-3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 億 6,287 萬 8 千元。
 - 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1 億 7,583 萬 8 千元。
 - 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 億 4,891 萬 1 千元。
 - 4.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4 億 7,918 萬 6 千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819 萬 4 千元。(詳 3-33~3-3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3 萬 7 千元。(詳 3-35~3-36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748 萬 6 千元。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7,486		
	調整非現金項目			6,12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615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6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722,3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745,978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050,002	
污染整治收入				1,050,002	1.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2.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9條規定，已繳納整治費之進口物質於出口時，其繳費人得依前一季實際出口數量，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退還其已繳納整治費費額70%，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退費之申請應於出口之下兩季結束前提出。 3.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10條規定，繳費人投保環境損害責任險或等同效益保險及新投資於預防土壤、地下水污染有直接效益之設備或工程所實際支出費用，得以會計年度為計算單元，申請退還部分實際繳納之整治費。經審查核定者，其退費金額，以其前一年度實際繳納整治費費額25%為上限，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 預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入1,050,002千元。 (1)石油系有機物：13.2元/公噸×39,728,590公噸= 524,417千元。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13,228	(2)含氯碳氫化合物：43.8元/公噸×1,676,265公噸=73,420千元。 (3)非石油系有機物：22.9元/公噸×30,673公噸=702千元。 (4)農藥：65.9元/公噸×151公噸=10千元。 (5)重金屬及重金屬化合物：74.2元/公噸×565,428公噸=41,955千元。 (6)其他：83元/公噸×5,442公噸=452千元。 (7)廢棄物：316.8元/公噸×1,291,180公噸=409,046千元。
利息收入				13,228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13,228千元 1.專戶利息：496,283千元×0.58%=2,878千元。 2.定存利息：1,380,000千元×0.75%=10,350千元。
總計				1,063,230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94,97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66,813	994,637	
208,590	0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62,878	174,101	
136,854	服務費用	96,908	92,164	
1	郵電費	100	100	寄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之研商、說明、法令宣導及公聽等會議資料，需郵電費100千元。
311	旅運費	1,500	1,500	進行推動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及健全整治業務等策略規劃相關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工作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1,500千元。
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	100	推動污染整治策略規劃工作之公聽、審查及研商等相關會議所需說明資料之印刷費，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100千元。
130,090	專業服務費	88,483	83,739	1.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申報審理與徵收制度檢討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1,615千元。 2.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運用政策評估等有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2,100千元。 3.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風險管理與強化風險溝通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6,150千元。 4.辦理底泥品質管理業務，需專業服務費9,150千元。 5.推動污染土壤離場管理及查核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900千元。 6.辦理公告事業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制度與管理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9,360千元。 7.推動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550千元。 8.建立污染土地再利用示範場址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600千元。 9.健全污染整治業務相關策略規劃、評核、產業轉型及資料整合評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4,058千元。 10.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法規研析及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9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1,500	1,500	訴訟求償，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11.執行臺灣環境永續發展目標政策分析、推動及辦理研習活動，需專業服務費1,540千元。 12.推動環保集點制度，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綠色消費，優先採購回收再生，需專業服務費2,160千元。 13.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等相關工作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諮詢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300千元。
4,955	推展費	5,225	5,225	為維持推廣土壤及地下水保護觀念，運用多元媒體託播及刊登，以提升相關議題曝光率與觸及率，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500千元。 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之行銷、宣導活動，透過辦理環保競賽、課程體驗及展示觀摩等方式，鼓勵學生、民眾踴躍參與，以加深土壤及地下水保護觀念，需推展費5,225千元。
2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之相關工作計畫審查、研商及公聽會議誤餐及事務性消耗用品等，需用品消耗30千元。
2	用品消耗	30	30	
9,72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2,653	16,125	1.執行資安管理及系統功能擴增，建置智慧化工具並導入分析技術，需購置無形資產4,628千元。 2.辦理收費申報、風險評估及農地預警機制等業務所需之應用系統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8,025千元。
9,723	購置無形資產	12,653	16,125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62,0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3,287	65,782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2,0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3,287	65,782	1.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2,287千元。 2.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179,656		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175,838	177,368	
	172,371		服務費用	163,640	167,104	
	1		郵電費	74	74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事業、貯存系統等預防管理及應加速改善場址盤查、管理等相關工作，需召開相關說明、研商及聯繫會議公文資料等寄送費用，需郵電費74千元。
	125		旅運費	950	95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預防管理及應加速場址污染盤查、管理等所需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相關工作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950千元。
	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	20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事業、貯存系統等預防管理及應加速場污染調查評估、改善等工作，舉辦有關研商、說明及公聽會等所需印刷會議資料，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20千元。
	172,245		專業服務費	144,296	166,060	1.辦理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及管理等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11,242千元。 (1)推動高污染潛勢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2)貯存系統污染預防管理等。 (3)地下水受污染使用限制地區管理及工業區污染預防。 (4)辦理特定高污染潛勢區土壤、地下水污染等相關調查、監測工作。 2.推動列管場址污染量體確認、改善及管理，並提升現行報告審查品質，完善管理機制，需專業服務費31,150千元。 3.辦理土壤及地下水相關性質特徵、關切物質調查及基線監測等工作，需專業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服務費9,500千元。 4.辦理區域性監測井地下水監測等，需專業服務費28,000千元。 5.強化事業廢棄物流向追蹤管理工作、事業廢棄物申報資料，強化GPS監控廢棄物流向追蹤，避免污染土地及地下水之情形，需專業服務費11,565千元。 6.依行政院111年6月27日院臺環字第110015838號函核定「減量回收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推動物料資源循環、推動源頭減量、循環採購、推動具挑戰及須關注廢棄物清除處理等相關工作，基金總經費343,000千元（另公務預算3,146,000千元），執行期間112至11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12年度編列58,740千元，11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28,749千元），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55,511千元，其中本基金配合編列9,846千元，透過源頭減量設計、流布調查、追蹤管理及精進廢棄物資材化後之再利用，避免疑似有害物質影響受體，減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需專業服務費9,846千元。 7.為強化化學物質之管理，預防污染土壤、地下水，辦理化學物質流布之環境介質評估調查，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8.辦理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督察、追蹤、監控、採樣及可疑污染源追溯採樣檢測、地下水文環境監測及經營管理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3,043千元。 9.依行政院111年2月23日院臺環字第110003116號函核定「運用新興科技工具與遙測技術提升廢棄物棄置場址監控及執法效能計畫」，蒐集及分析全國廢棄物棄置場址及相關圖層資訊，產製非法棄置潛勢熱區圖層，並進行後續管制等工作，基金預算總經費76,000千元（另公務預算34,000千元），執行期間為11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年至117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2年度編列13,743千元，11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56,257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6,000千元，規劃分析清運車輛軌跡行車路徑特徵，架設智慧監控系統，研析不合理清運行為邏輯，並產製異常車輛名單及棄置熱區監控佈點準則，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165	材料及用品費	338	338	10.辦理高污染潛勢調查及場址盤查管理等相關工作之執行成效，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950千元。
165	用品消耗	338	338	辦理有關污染預防管理與列管場址量體確認及報告審查品質等工作所需現場消耗性用品，需用品消耗338千元。
11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61	161	
0	地租及水租	20	20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工作，召開相關說明等會議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20千元。
11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1	141	辦理污染案件現場調查、查證及場址現勘等工作所需車輛租賃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41千元。
1,63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1,699	9,765	
1,636	購置無形資產	11,699	9,765	辦理地下水水質資料及貯存系統管理平臺等污染調查及整治推動相關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需購置無形資產11,699千元。
5,368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5,368	各項短絀	0	0	
158,386	0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48,911	134,375	
95,691	服務費用	87,169	80,430	
0	郵電費	10	10	寄送科研模場試驗計畫等提升調查及整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14	旅運費	2,352	2,557	治技術所需印製公文、報告書等資料，需郵電費10千元。 1.辦理極端氣候調適整治策略、新穎技及推動整治程序輔導等提升技術能力相關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各項工作相關審查、諮詢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1,100千元。 2.參加國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調查、整治及管理相關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252千元，其中： (1)東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活化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國外旅運費360千元。 (2)東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活化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國外旅運費160千元。 (3)太平洋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活化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4)含氯及難處理化合物整治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5)辦理土壤及地下水因應氣候變遷調適及管理對策研習，需國外旅運費532千元。
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0	20	辦理研究模場等提升技術能力工作有關研討、審查會議所需文件資料印刷費，需印刷裝訂及公告費20千元。
4,87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1	一般服務費	0	0	
90,499	專業服務費	83,937	77,843	1.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國際研討會，進行交流合作、成果展示及人才培育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8,450千元。 2.辦理土壤碳匯評估之技術應用發展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400千元。 3.進行農地重金屬與特定作物之相互影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響研究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4.推動極端氣候調適整治策略發展與技術驗證制度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12,915千元。
					5.推動多元化技術發展及交流平臺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6.提升本土化污染調查、整治等技術工作品質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7.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簽證案件查核及管理系統開發維護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100千元。
					8.無機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檢測技術開發等所需之樣品分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3,040千元。
					9.辦理專業人員技術訓練，需專業服務費2,382千元。
					10.為提升國內污染整治能力等辦理各項工作審查、研討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9,299		材料及用品費	6,740	4,180	
9,299		用品消耗	6,740	4,180	1.辦理土壤、地下水及科研模場試驗等計畫審查會議、活動所需用品等，需用用品消耗280千元。
					2.無機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檢測技術開發等所需之樣品分析等工作，需用用品消耗6,460千元。
4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90	90	
44		地租及水租	40	40	辦理國際合作交流或提升技術能力工作等相關活動所需大型會議場地，需地租及水租40千元。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辦理提升污染整治技術能力等相關業務活動所需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0千元。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18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4,912	4,675	
992	購建固定資產	0	0	
3,198	購置無形資產	4,912	4,675	辦理技術推廣應用平臺等提升技術相關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4,912千元。
49,1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0	45,000	
49,158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0	45,000	補助學術研究機構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科研與模場試驗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548,341	04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479,186	508,793	
548,34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79,186	508,793	
548,341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9,186	508,793	1.協助及補助地方政府針對污染場址之調查、評估、管制及整治監督計畫等之執行，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09,186千元。 (1)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之調查及查證等工作。 (2)進行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區查證、監測等相關工作。 (3)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實際狀況所進行之相關應變必要措施、調查評估等。 (4)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調查、風險評估、再利用及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5)執行農地污染事件處理措施及停耕補償作業等相關經費。 (6)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應變作為。 (7)辦理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染整治業務成效作業。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預防土壤、地下水污染有關之化學物質查核輔導計畫及執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查核及用途流向調查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3.協助地方政府執行廢棄物非法棄置緊急應變相關工作，避免場址周遭土壤、地下水污染，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4.依行政院111年1月26日院臺環字第1100041863號函核定「預防環保犯罪暨智慧執法打造綠色幸福家園計畫」，辦理建置全國智慧化稽查及整合性管理決策平臺、健全稽查專精能力及專業跨域支援量能、打造雙智慧區塊稽查合作網絡及充實執法科技工具等工作。基金預算總經費276,000千元（另公務預算124,000千元），執行期間112至117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2年度編列46,000千元，11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186,106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3,894千元，其中本基金配合編列10,000千元，辦理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健全稽查專精能力及專業跨域支援量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68,57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8,194	79,718	
68,573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8,194	79,718	
395	用人費用	540	540	
70	正式員額薪資	120	120	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20千元。
325	加（夜）班費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業務，需加（夜）班費420千元。
64,277	服務費用	72,970	68,892	
342	水電費	840	696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業務所需辦公室水、電費，需水電費840千元。
2,533	郵電費	1,912	1,864	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共構機櫃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需郵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1	旅運費	550	550	電費1,912千元。 召開基金管理會議及推動污染整治業務，需旅運費550千元。
12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52	40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公告費352千元。
2,80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80	4,188	維持辦公房屋、公務車及其他設備正常運作所需維修，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480千元。
113	保險費	175	190	辦公室保全、房屋及公務車保險等保險費175千元。
46,529	一般服務費	52,491	51,719	針對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49人需50,855千元，承攬人力2人需1,040千元，分攤會議室管理費用等需596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52,491千元。
11,429	專業服務費	15,170	9,285	1.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維護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2,785千元。 2.協助提升共用地理資訊、圖資整合應用及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有關環境資訊揭露等資訊服務，需專業服務費1,800千元。 3.分攤會議中心視聽設備委託維運服務、主管法規系統委外服務及員工訓練等，需專業服務費585千元。
976	材料及用品費	1,216	4,966	辦公室修繕所耗用之建築材料及相關設備耗損所需零件置換等費用，需使用材料費202千元。
8	使用材料費	202	352	
968	用品消耗	1,014	4,614	業務辦公用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及辦公器具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014千元。
16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98	56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等相關會議所需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20千元。
0	地租及水租	20	20	
3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	15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50千元。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7	雜項設備租金	378	390	備租金100千元。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租用之影印機等事務性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378千元。
2,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580	4,370	
2,400	購置無形資產	2,580	4,370	1.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系統軟體擴充及汰換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1,680千元。 2.發展共用地理資訊、圖資整合應用及開放政府國家行動方案有關環境資訊揭露相關系統功能，需購置無形資產900千元。
2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4	24	
13	消費與行為稅	16	16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16千元。
7	規費	8	8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行政規費等，需規費8千元。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參加學術研究團體等，需會費30千元。
324	分擔	336	336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等，需分擔336千元。
23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37	350	
238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37	350	
23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737	350	
238	購建固定資產	737	350	1.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400千元。 2.汰換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監督等業務所需筆記型電腦，需購建固定資產217千元。 3.汰換辦理業務所需布幕、攝影機等設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備，需購建固定資產120千元。
1,163,783					總 計			1,045,744			1,074,705			

預算附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66,81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整治、監督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966,813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966,81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66,813	
上年度預算數				994,63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94,637	
前年度決算數				1,094,97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094,972	
110年度決算數				1,144,28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144,287	
109年度決算數				1,253,90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53,903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illegible]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49人，承攬人力2人。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夜) 班費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合 計	兼任人 員用人 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擔 險	傷 醫	病 藥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0	0	0	0	0	0	0	0	0	0	120	420	540
管理會委員	120	0	0	0	0	0	0	0	0	0	120	0	120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合 計	120	0	0	0	0	0	0	0	0	0	120	420	540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50,708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1,040千元。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50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500	為維持推廣土壤及地下水保護觀念，運用多元媒體託播及刊登，以提升相關議題曝光率與觸及率，需1,500千元。					
總計					1,500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95	540	用人費用	540	0	540	0
70	120	正式員額薪資	120	0	120	0
325	420	加（夜）班費	420	0	420	0
469,193	408,590	服務費用	420,687	347,717	72,970	0
342	696	水電費	840	0	840	0
2,534	2,048	郵電費	2,096	184	1,912	0
1,152	5,557	旅運費	5,352	4,802	550	0
125	54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92	140	352	0
7,680	4,18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80	0	1,480	0
113	190	保險費	175	0	175	0
46,530	51,719	一般服務費	52,491	0	52,491	0
404,264	336,927	專業服務費	351,036	335,866	15,170	0
1,497	1,5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500	1,500	0	0
4,955	5,225	推展費	5,225	5,225	0	0
10,442	9,514	材料及用品費	8,324	7,108	1,216	0
8	352	使用材料費	202	0	202	0
10,434	9,162	用品消耗	8,122	7,108	1,014	0
333	8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49	251	498	0
44	80	地租及水租	80	60	20	0
152	34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91	191	100	0
137	390	雜項設備租金	378	0	378	0
18,186	35,28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 設施工程支出	32,581	29,264	2,580	737
1,230	350	購建固定資產	737	0	0	737
16,956	34,935	購置無形資產	31,844	29,264	2,580	0
22	2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4	0	24	0
13	16	消費與行為稅	16	0	16	0
8	8	規費	8	0	8	0
659,844	619,94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82,839	582,473	366	0
10	30	會費	30	0	30	0
659,510	619,575	捐助、補助與獎助	582,473	582,473	0	0
324	336	分擔	336	0	336	0
5,368	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 出	0	0	0	0
5,368	0	各項短絀	0	0	0	0
1,163,783	1,074,705	合 計	1,045,744	966,813	78,194	737

註：本年度預算國外旅費1,252千元。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026,117	資產	2,035,958	2,021,681	14,277
2,024,847	流動資產	2,024,687	2,010,410	14,277
1,744,150	現金	1,745,978	1,722,363	23,615
204,282	應收款項	213,738	218,939	-5,201
76,415	預付款項	64,971	69,108	-4,137
1,271	其他資產	11,271	11,271	0
1,271	什項資產	11,271	11,271	0
2,026,117	資產總額	2,035,958	2,021,681	14,277
367,269	負債	354,202	357,411	-3,209
161,647	流動負債	148,581	151,790	-3,209
128,778	應付款項	115,712	118,921	-3,209
32,869	預收款項	32,869	32,869	0
205,622	其他負債	205,621	205,621	0
205,622	什項負債	205,621	205,621	0
1,658,848	基金餘額	1,681,756	1,664,270	17,486
1,658,848	基金餘額	1,681,756	1,664,270	17,486
1,658,848	基金餘額	1,681,756	1,664,270	17,486
2,026,117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035,958	2,021,681	14,277

註：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6,238千元。

2.本年度預計數「什項資產」項下「代管資產」及「應付代管資產」7,423千元及7,423千元，與上年度預計數同。

環境部環
土壤及地下水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地	70,434	-	-	
房屋及建築	27,858	6,472	-	
機械及設備	31,577	27,051	617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59	2,410	-	
雜項設備	3,708	3,148	120	(1)
電腦軟體	74,647	-	31,844	(1)
合 計	211,783	39,081	32,581	

境管理署
污染整治基金
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6)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	70,434
-			469	20,917
65			384	4,694
-			210	939
126	(6)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8	536
9,736	(11)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96,755
9,927			1,081	194,275

